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 买 蒸 汽、电力、原材料	160,150,000.00	68,435,020.41	主要系将英特美纳入合并报表，关联交易增加所致。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100,000,000.00	1,555,004.42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劳务及服务	1,500,000.00	1,778,864.60	
合计	-	261,650,000.00	71,768,889.43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长征路 220 号

法定代表人：张毅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8125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联关系：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蚌埠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新厂区所在工业园区附近唯一一家从事供热的专营企业，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2、安徽新源热电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长征路 220 号

法定代表人：司晓鑫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0 年 12 月 5 日

注册资本：6504.432259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热电联产电厂的发展和运营，包括经营、管理、电力及蒸汽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安徽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蚌埠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安徽新源热电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3、蚌埠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蚌埠片区蚌埠市南外环路 26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89 年 5 月 29 日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

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其他安全保护服务)、安全风险评估;特种车辆警报器、标志灯具、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安装;安全防范器材、保安装备技术的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提供对 ATM 机进行日常运行及管理服务,现金及有价证券的清分处理服务,业务凭证档案管理服务,业务数据录入服务);特种车辆警报器、标志灯具、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保安器材的销售;消防器材(消防车、消防栓除外)、保安服装、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交通安全设施产品、鞋帽、箱包、皮具的销售;服装、纸箱的生产、销售;汽车维修;代理机动车保险业务;物业管理;劳务派遣。

与公司关联关系:蚌埠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蚌埠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4、蚌埠市鑫馨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蚌埠片区蚌埠市南外环路 2601 号综合楼 10 楼

法定代表人:安庆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24 日

注册资本:409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职业技能咨询服务;职业介绍;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市场调研;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蚌埠市鑫馨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是蚌投集团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蚌埠市鑫馨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5、蚌埠市蚌投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蚌埠片区蚌埠市黄山大道 8033 号

法定代表人:张杰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45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砖瓦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门窗销售；楼梯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地板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耐火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制作；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办公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预制菜销售；药品批发；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药品零售；药用辅料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蚌埠市蚌投贸易有限公司为蚌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蚌埠市蚌投贸易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6、蚌埠中实化学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 217 号

法定代表人：李兑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9 月 30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蚌埠市国资委

经营范围：液晶中间体、液晶单体、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服务外包、销售及“八技”服务（科技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中介、技术入

股)。自营上述产品的出口业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蚌埠中实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蚌埠中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蚌埠中实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7、南京杰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江北新区天圣路 22 号 F 栋 1305、1306、1307、1308 室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9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吴晓东

经营范围:新型医药产品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外包及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医药中间体(不含危险品)、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联关系:南京杰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英特美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南京杰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8、安徽佳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沫河口镇沫河口工业园淝河中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李平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资本:7000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上海纭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联关系：安徽佳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安徽佳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宇、唐本辉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双方签订了相关协议，协议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5 年度，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26165 万元。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对交易双方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